

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委員會代辦2022學年度各系班學會會長選舉選舉公報

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委員會代辦2022學年度各系班學會會長選舉定為2022年4月18日上午9時至4月27日中午12時舉行投票。投票方式依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之一規定採用電子投票。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委員會依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法第三十三條規定，將各候選人填報之個人資料刊載如下：

選舉區	號次	姓名	相片	經歷	政見
電機工程學系(丙組)	1	徐世軒		畢業於南山國中、錦和高中 高二校慶園遊會總統籌	1.會辦理許多不同的活動以增進班上同學感情 2.盡可能幫同學爭取權益
英語學士班 電機通訊學院	1	林伯諭		無	1.打造更好的英專環境環境 2.創建共好解惑群組來解除同學的疑惑
機械工程學系	1	江祐宇		現任嘻研社社長 高中擔任學校主持人、班長、風紀股長	一、傳承、改善、延伸：延續上屆系會的政策，並加以改善不足之處，再將此政策加以延伸發展。 二、設立交流平台：藉由系學會的網站或臉書可分支全校不同科系的討論平台，讓主修相同系所的學長姊、學弟妹都能與其他系上交流與互動，並擁有建議、批評、讚美系會的權力，與監督系會的責任。 三、多元精緻化的活動：系上每位學生的興趣不同，想參與的系上活動也不同，我們主張精緻化的活動，就是不用花到過多的金錢，但舉辦起來還是有一樣的成果，不僅能延續我們的傳統，還可增進系上同學的感情、向心力與團結力，可分為兩類： (a)運動競賽：各類體育、球類項目 (b)動感與感動：迎新、聖誕晚會、制服趴等..... 四、系上直屬學長姐制：不僅能增進系上學長姐與學弟妹的感情，也方便專業方面技術的延續，與課業及生活上的幫助。
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	1	黃雅暄		化材B班班代	1.舉辦系上聯誼性活動 2.積極宣傳系隊與系上活動 3.加強各年級的交流與互動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1	廖芝妤		高中擔任國樂社副社 於六校聯合寒、暑訓出任活動及美宣 於七校聯合迎新出任主辦	一、舉辦多樣化的活動，凝聚系上向心力，建立與各系之間的聯繫 二、鞏固系學會之行政效率，並將系上帳目透明化 三、因應社群媒體風氣的盛行，於系上IG開設匿名，提供一個能夠反饋系學會的平台，藉此更能了解大家對於系上的訴求及建議

選舉區	號次	姓名	相片	經歷	政見
英語學院 工程學士班	1	廖睿豪		錦和高中畢業美編 錦和高中生物研究社 美宣 公關 教學 工英大三認可的男人 擁有上屆會長認可	這屆會多辦活動來讓學弟妹更團結合作。 鼓勵外籍生參與系上活動。 考前開放各科助教office 時間。 會邀請學長姐進行更多的經驗分享及工英優勢，讓新生更 了解工英的出路。 系費透明化，公布每月支出報表。 推動系隊發展。
英語學院 管理學士班	1	韋俊德		我在大一參加了、吉他社、九零志工服務性社團，我在吉他社學到了很多有關社團內的活動，期許自己在未來能真的好好用上；另外九零志工服務性社團主要是以社會性服務為主，會有到育幼院及寒營到國小帶小孩的活動，有時還會辦募發票和淨灘的活動。	1.領導共識：組織系學會，為整個系上辦好各個活動，讓參與度提升。 2.和平共處：大家共事，可能會產生一些爭執，我需要從中去協助各樣的調解，並有效率的解決問題，讓結果能更盡善盡美。 3.舉辦活動：重要的是系學會一起策畫活動，有更好得分配，其活動可配合節慶和各方面項。最重要的是替整個系上的學弟妹舉辦有趣和多元的活動，讓他們在大一的時期有快樂的回憶。 4.修改政策：除了延續歷屆係會基本的政策，並改善不足的地方，再加以延伸發展。 5.職位調整：因為可能有對系學會有興趣的同學，並且調整系學會職位人數，讓更多人參加，能夠有效提升效率。 6.系費評估：同學的家境各有不同，若系費過高，會讓不少人拒絕繳交，可以多辦校內活動，爭取學校的補助經費，補貼缺額。 7.聯繫他系感情：多和其他系聯合舉辦一些活動，透過活動加深彼此的感情，以及讓學弟妹也認識到其他系的同學。
管理學院學士班 主修國際企業	1	李庭萱		曾擔任社團社長 高中園遊會的總召 高中宿舍樓長等職位	我是李庭萱 希望可以努力讓國企更加有活力 1希望讓系上多點與人際上的交流活動，例如與其他系或者其它校進行友善聯誼活動 2創建自己的國際交流日，與外籍生一起進行有趣的活動 3努力提升效率，為系上學生爭取活動 4加強直屬關係的活動
管理學院學士班 主修企業管理	1	黎紘璋		高中時擔任班代，體育股長	希望本系可以有更多和其他科系合作的機會
管理學院學士班 主修財務金融	1	吳郁薇		高中參加吉他社、熱音社 曾擔任過班長、輔導股長	政見 1收支平衡，不產生過度支出。 2多辦活動讓大家可以參加，充實大學生活，努力跟管院及非管院的科系聯合辦活動，讓加入財金系這個大家庭不無聊！ 3經營財金系ig。 4整理系學會會辦，讓大家可以沒課的時候去聊天發呆。 5辦讀書會，讓要準備研究所的學長姐可以一起努力。 大一剛進來也有自己的讀書會，可以一起討論課業和摸索讀書方式。 6增加跟各個年級的交流，不只是大一二自己玩，也會努力照顧到學長姐的需求。
管理學院學士班 主修會計	1	鄭善云		無	希望將系學會營造出一個大家庭的氛圍，大家互助合作，增進會計系的感情並且讓會計系的活動更加豐富多元。

選舉區	號次	姓名	相片	經歷	政見
資訊管理學系	1	劉睿杰		多次吉他相關演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將工作分配妥當 2.嚴格把關每個活動 3.把事情做到最好
資訊與傳播學系	1	黃紫郡		國小：信義國小 / 國中：內壢國中 / 高中：平鎮高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舉辦創新活動，增加多元性 2.系會帳戶公開透明化 3.建立師生溝通管道，良好的穿達師生之間的意見 4.促進各年級間交流傳承與創新 5.加強活動宣傳，提升活動參與度 6.積極爭取系上福利 7.增加和各系的交流活動
資訊學院 英語學士專班	1	林煜翔		曾辦過康輔社迎新	認真負責 努力向上
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	1	廖俊傑		22屆社政系系學會會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積極爭取資源並妥善運用，使社政系設備更加完善。 2.活動帳目透明化，以最少金額達到最大效益，充實活動內容，藉此回饋給系上學生。 3.於多種社群軟體上經營粉專，以快速地提供學生許多資訊，也能即時收到回應。 4.使系學會成為民意表達窗口，建立學生與系上良好的溝通橋樑。 5.積極與他系合作籌辦活動，拉近各系的距離，讓系上學生有更多機會和他系交流。
中國語文學系	1	劉蹟菲		在高中時期，我曾經擔任校刊社的社長，曾帶領社員在淡水本地進行實地採訪以及與校外相關印刷事宜進行處理。這增進了我的溝通能力，也曾多次幫助學生會舉辦相關活動。	<p>首先，我會在延續之前學長姐的打下的夯實基礎後盡可能的增加中語系與外系交流的機會，用以拓展中語系招生之目的。實現橫的拓展，縱的繼承之期望。</p> <p>其次，我將以「開源節流」為基礎舉辦當代年輕人喜歡的娛樂活動，例如：桌遊大賽 等</p> <p>再次，我會增進與老師之間的交流，作為學生朋友和老師的溝通橋樑。我將更好的服務同學，幫助同學，並有系統的組織活動。</p> <p>以「謙卑進取」為我的工作態度，以「協同共進」為宗旨，以「服務大眾」為理念。</p>
人文社會學院 英語學士專班	1	彭仲豪		高中擔任班長、副班長、班級代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舉辦系上戶外教學: 不論是外籍生還是本國學生都能更了解台灣風情，也能增強系上的情感。 2.舉辦系上趣味活動: 系上各年級都能共同參與趣味活動，使系上更有凝聚力。EX. 投籃比賽、猜歌大賽、脫口秀等等 3.學長姐經驗分享會: 讓學長姐來分享自身的想法、經驗，讓學弟妹對未來可以有更多的方向以及目標。 4.積極宣傳系學會社群，或與本校之系所、團體合作來發揚系學會，讓更多人看見本系的成果和更積極參與本系之活動。
藝術與設計學系	1	尹佳宜		學生會公關長、學生會評議委員、宿自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積極爭取系上的權益 2.維護工作環境的整潔 3.解決系上的紛爭 4.積極宣傳工作營活動 5.舉辦各式活動促進學長姐、學弟妹關係，有助日後工作默契 6.鼓勵大家多繳系學會費及清潔費 7.促進與他系交流的機會 8.促成師生相輔相成的關係 9.培養下屆系學會的營運與發展

投票權人資格

投票權人資格

依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法第十五條規定，凡本校在籍學生，包含延修生均為有選舉權之選舉人。

電子投票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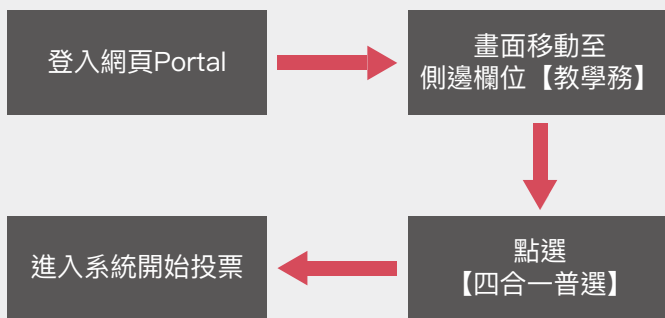
電子投票系統

電子投票系統由元智大學提供技術，並架設投票系統。學生會選舉委員會後續僅會取得投票之票數結果，並不會取得投票權人個人之投票內容。

逾時不得投票

依照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之六規定，選舉人因故逾時進入投票系統致無法投票者，不得投票。

投票流程說明



投票權人應注意事項

電子投票應本人進行操作

依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之四規定，電子投票應由本人進行親自進入系統投票，不得由他人代為操作。

禁止妨礙選舉

依照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法第七十條規定，有以下情事者，經選委會認定屬實者，移送學生評議會評議：

- 一、對於候選人或具候選人資格者，要求期約或交付賄賂及其他不正當利益，而約其放棄選舉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
- 二、對於助選員及選務工作人員要求期約或交付賄賂及其他不正當利益而許以放棄一定之助選或藉公務濟私而足以影響選務之公正者。
- 三、對於選舉人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
- 四、以強暴、脅迫、賄賂或其他不正當行為，妨害他人競選、助選獲自由行使投票權者。
- 五、意圖使候選人當選或不當選，或意圖使被罷免人罷免案通過或否決，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其他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實之事，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
- 六、以強暴、脅迫、賄賂或其他不正當方法妨害選務委員或選務工作人員執行勤務者。
- 七、故意破壞選委會之選舉公告、選舉公報、選舉人名冊等資料者。

當選門檻說明

學生會正副會長選舉

本次學生會正副會長選舉僅一組參選，依照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法第五十一條規定採行同意當選制，**同意票數多於不同意票**，且**同意票比例達選舉區會員人數總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即為當選。

學生會學生議員選舉

學生會學生議員選舉依照元智大學學生會選舉罷免法第五十一條規定，按各選舉區應選之名額，以**候選人得票較多數**，且**有效票比例達選舉區會員人數總額百分之三以上者**，即為當選。

代辦各系班學會會長選舉

學生會選舉委員會依慣例代辦各系班學會之會長選舉。其選舉之當選門檻及相關規定，均依各系班學會之組織章程規定辦理及認定。

本學年度應用外語學系及資訊工程學系已聲明由自行辦理投票，不委託學生會選舉委員會代辦，故上述二系之選舉事項請洽所屬系學會。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

投票四步驟

**進入PORTAL，側邊教學務，
點選四合一，完成您的投票！**